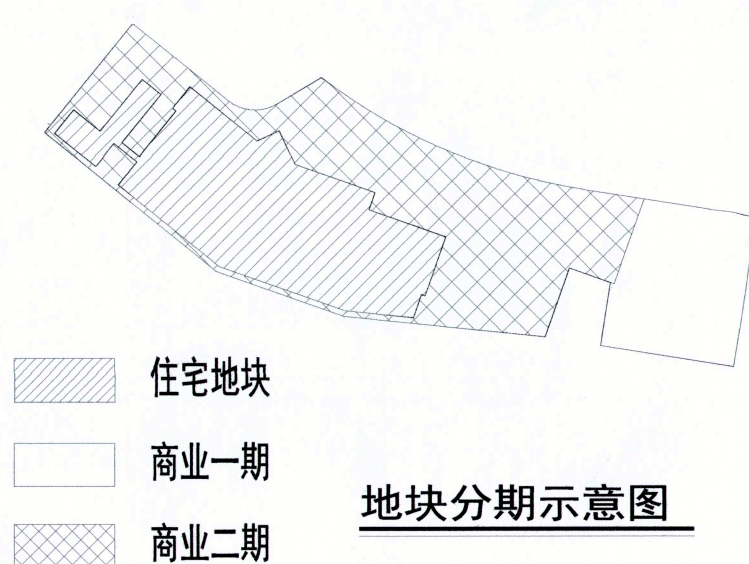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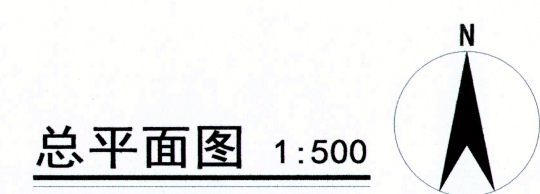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规划批前公示（调整）

[illegible]

		前次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	数额	备注
其中	流动资产	19,854.30		
	长期资产	54,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1,854.30		
	流动资产/总资产	58.00%		
	流动资产/所有者权益	58.00%		
	流动资产/总资产	58.00%		
	流动资产/所有者权益	58.00%		
	流动资产/总资产	58.00%		
	流动资产/所有者权益	58.00%		
	流动资产/总资产	58.00%		
其中	流动资产	19,854.30		
	长期资产	1.93		
	流动资产合计	19.86%		
	流动资产/总资产	19.86%		
	流动资产/所有者权益	20.1%		
	流动资产/总资产	20.1%		
	流动资产/所有者权益	20.1%		
	流动资产/总资产	20.1%		
	流动资产/所有者权益	20.1%		
	流动资产/总资产	20.1%		

		商业—居住全比例开发		备注
		面积	地价	
甲种	总建楼面积	28,275.54㎡		
	地上总建楼面积	20,839.77㎡		
	地上计容积率建楼面积	20,839.77㎡		
	地下车库	14,307.54㎡		
	地下不计容积率建楼面积	6,332.12㎡		
甲种	地下不计容积率建楼面积	0.00㎡		
	地下总建楼面积 (不计容)	7,435.79㎡		
		4502		
建机动车停车位		40辆		商业: 1辆/100㎡; 居住类公寓: 0.5辆/户; 商业类居住类住宅: 1辆/单元
甲种	地上停车位			
	地下停车位	40辆		住宅类: 0.5辆/100㎡; 75% 无车居住类住宅: 2辆/单元; 商业: 0.5辆/100㎡; 居住类公寓: 1辆/户; 商业类居住类住宅: 1辆/单元
建非机动车停车位		345辆		
甲种	地上停车位			
	地下停车位	345辆		

1. 总平面布局应符合消防、供电、供气、防震、节能等相关要求。
2. 设计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创新驱动发展的若干意见》、《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管理条例》（2011年）之指标规定
3. 参照2016年版、《高新区是类外溢效应、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规划政策》、《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管理条例》（2011年）的要求。
4. 本工程参照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本园各建筑单体设计标高 ± 0.00 相当于黄海高程1985年各单体海拔。
5. 本工程中标定的标高为拟建建筑外墙尺寸、尺寸和标高均以（M）为单位。
6. 本工程标注于屋盖顶面高度为建筑室外地面至其屋顶层的高差，建筑屋面高度为建筑室外地面至屋顶与屋檐的平均高度。
7. 本工程1#楼按建筑一星级标准设计，2-5#楼、非人防建筑及人防疏散楼梯间也是本园标准设计，消防废水回收利用系统，雨水回收利用系统设置10#楼地下车库。
8. 本工程室外场地标高、环境景观以及非高出地面部分等文本附件说明，具体由景观设计单位优化。
9. 消防登高场地采用硬铺装，消防车道坡度： $\leq 1\%$ ，消防车道登高消防车登高面禁止堆放荷载要求，地面承重 $\geq 40\text{t}$ 的消防车荷载。
10. 同步设置消防登高消防车操作场地扶手梯。
11. 本工程设置2个无障碍停车位，均设置地下，主出入口设置无障碍出入口。
12. 本工程周围设红线设置，为高度 $\geq 2\text{m}$ 的透明围墙或玻璃围墙。

项目名称	常熟市中新昆承湖园区北半岛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升级项目（一期）				
建设规模	见平面布局图				
建筑高度	7.285m~23.90m(屋面完成面标高+室内外高差)				
建设单位	常熟铭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翠兰	联系电话	0512-52058622
设计单位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伟亮	联系电话	0512-69331169
拟 审 意 见	经审核，各项指标符合国家、省有关技术规范，准予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蒋一新 注册号：3200838-032 有效期至：至2027年5月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师专用章 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执业证书编号：A(200838)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3日				
审 核 依 据	《中新昆承湖园区北半岛(创新街区) 详细规划技术修正(2024)》 高新区昆承快速路以西、状元堤以北地块 规划条件常高规设[2024]19号等				
备 注	本公示内容属批前公示，如有意见，请于公示期内形成书面意见送至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涉及重大利害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如需申请听证，请在公示结束之日起5日内提出申请。如无异议，我委将按规定程序作行政许可。 公示位置： 1、项目现场； 2、常熟高新区管委会网站 (https://www.china-cnz.com/)。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电话：52571559 邮箱地址：ghjs@china-cnz.com 通信地址：常熟高新区东南大道288号					